**关于做好2025年本科学生转专业报名与录取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

根据《华南农业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华南农办〔2021〕61号）文件和学校转专业领导小组会议相关精神，2025年本科学生转专业报名和录取工作将在2025年3月2日-16日内完成，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学校成立华南农业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由分管教学工作的校领导担任组长，成员由本科生院、党委学生工作部、发展规划处等有关部门负责人组成。

学院成立本科生转专业工作小组，由学院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成员由院党委副书记、分管教学副院长和其他有关人员组成。

**二、申请条件**

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必须为我校在籍普通全日制本科生，且符合以下**基本条件**：

（一）入学已满一学期；

（二）政治思想表现优良，品行端正，身体状况符合转入专业的要求；

（三）在校期间未受过警告及以上处分；

（四）在校期间未转过专业（因大类招生分流不计入转专业次数）。

**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允许转专业：**

（一）招生时已有明确规定不能转专业的学生，含定向生、国防生、艺术类、体育类等专业学生；

（二）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的学生，国家有相关规定或录取前与学校有明确约定的（艺术类专业录取的学生，入学后不得转入非艺术类专业）；

（三）特殊录取类型学生申请转到统招专业的，如第二学士学位等；

（四）实行学年制的毕业班学生，以及实行学分制且其学分已修满教学计划规定总学分的三分之二及以上的学生；

（五）处于休学和保留学籍期间的学生；

（六）在校期间已完成一次转专业的学生；

（七）国家或学校有关文件明确规定不可转专业的学生；

（八）其他有失公平、公正、公开等与上级文件规定有冲突的情形。

**三、学生报名**

**（一）报名准备**

仔细研读《华南农业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华南农办〔2021〕61号）（附件1）和《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接收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方案》（附件2），可登录学院网站或到相关学院专业深入了解拟转入专业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结合自身实际情况，确定拟转入专业。

**（二）报名申请**

学生请于**2025年3月2日8：00至3月4日12:00前**，登录教务系统（http://jwxt.scau.edu.cn/）完成报名申请。在“学籍信息”菜单下选择“转专业申请”，点击“申请”进入申请页面，在“申请院系”栏下拉选择拟转入学院，在“可报专业”栏下拉选择拟转入专业，填好申请理由，确认无误后提交申请，提示“提交成功”后，进入可查看审核状态界面，转出学院审核状态为审核中，操作栏下显示查看和打印申请表即为报名成功。

**（三）注意事项**

1、**转专业期间，请密切关注转出学院和拟转入专业所在学院公布的转专业通知。**

2、专业特长转专业学生，在转入学院考核时，需提供休学创业或竞赛获奖证明材料；退役复学转专业学生需提供退役证和复学申请等证明材料；因病转专业学生需提供因病转专业申请、校医院及三级甲等医院开具的盖有诊断证明专用章的诊断证明书以及病历本等证明材料。各学院严格按照转专业文件要求审核并实施。

3、艺术类专业的学生不能转到普通类专业；国际班各专业之间可以申请互转，国际班学生不可以转入普通类专业，普通类专业学生可以申请转入国际班；丁颖班、特色班学生可以申请转专业到所在丁颖班、特色班以外的其他专业；预科班、第二学士学位学生和高水平运动队不参与转专业。

4、在教务系统线上报名过程中遇到问题，可咨询本科生院学籍科刘老师（020-85280049-2）或咨询所在学院负责转专业工作的教务员；转专业考核遴选相关问题可咨询转专业工作方案中相关专业联系人。

**四、工作安排**

1、各学院根据学校《2025年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流程及时间节点》（附件3）安排，组织学院转专业工作。

2、转出学院于**3月4日-5日12:00前**认真审核学生是否符合转专业条件和学生申请信息，在教务系统填报转出学院审核意见。

    3、转入学院在**3月5日-11日17:00前**根据本学院转专业招收条件对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和考核遴选，拟录取结果公示3天，同时填写汇总表（附件4），于**3月11日17：00**前报本科生院学籍科，电子版发jwcxjk@scau.edu.cn；如转专业过程中有投诉情况，学院需一并提交学生投诉材料和学院处理情况说明。

4、**3月12-14日，**本科生院汇总各学院拟接收转专业学生名单，报学校本科生转专业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后，在本科生院网页上予以公布。

5、转专业学生的课程调整、学费补退、宿舍调整、学生证更新等事宜另行通知。

**五、其他要求**

1、**获准转专业的学生原则上不得放弃，已办理转专业者，不允许再次申请转专业。**

2、转专业的学生拟于2025年3月14-16日到转入专业所在学院报到；3月17日起到新专业上课。

3、各学院发布转专业通知时，**需同时发布学院接收转专业学生投诉或申诉的渠道**；转专业过程中，对于学生投诉和申述的问题要及时核实并予以回复。

4、各学院转专业考核遴选工作，要严格按照公布的转专业工作方案开展，**考核过程（笔试、面试等）要全程录像或录屏**，学院留存备查。

    附件：

[1、《华南农业大学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华南农办〔2021〕61号）.doc](https://jwc.sca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7a/c3/2e9584bc4974ba86c47cd2062831/d8879e58-0b2d-48b7-8702-bad0b964bf6c.doc)

[2、华南农业大学2025年接收本科学生转专业工作方案.xls](https://jwc.sca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7a/c3/2e9584bc4974ba86c47cd2062831/7fdaaf3d-645f-49f9-8f07-7c3d9a8aca96.xls)

[3、2025年本科生转专业工作流程及计划安排.doc](https://jwc.sca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7a/c3/2e9584bc4974ba86c47cd2062831/84d1c3bf-ab35-4aa7-94d7-a09eded1e281.doc)

[4、XX学院2025年转专业（转入）学生统计汇总表.xls](https://jwc.scau.edu.cn/_upload/article/files/7a/c3/2e9584bc4974ba86c47cd2062831/84fdcad6-da0a-431f-87e1-cff8676c3db4.xls)

                                                本科生院

                                                2025年1月15日